

<<国际经济法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经济法学>>

13位ISBN编号：9787811019872

10位ISBN编号：7811019876

出版时间：2009-10

出版时间：南京师范大学

作者：肖冰

页数：64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国际经济法是国际经济发展的忠实追踪者和反应器，尽管作为一个独立法律部门和法律学科的地位尚未得到完全认同，尽管有关其内涵、体系等基本范畴的阐释亦见仁见智，但是，广义说——将国际经济法定位于调整一切跨国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总称之界说——无疑是对国际经济关系及其法律规制最直观、最契合现实的界定。

基于此，虽然国际经济法律规则因其体系庞杂而被学界要求“拆分”的呼声越来越高，恪守广义说可能引致一些学术非议；虽然国际经济法律规则因国际经济飞速发展、国际经济关系急剧演变而呈反应式地激增，遵循广义说势必面对大量编纂困难，本书仍然选择了对于国际经济法的广义界定，既意图反映它最真实的样态，也希冀国际经济法的学习和研究者们能够透过其林林总总的规则与原理，在获取最具实务价值的要素和经验的同时，品味这份虽谈不上古老但已显厚重的法律文化。

本书从国际经济法的个性角度出发，对其基本原理、基础知识、主要内容、最新法律规则以及实践中常见法律问题予以系统介绍与阐释。

全书共七编三十一章。

在内容上，一方面，体系格局仍然遵循国际经济法的传统划分方式，即除总论外，按照国际经济关系的基本内容，将国际经济法划分为国际贸易、国际投资、国际货币金融、国际税收以及国际经济争端解决五大分支；另一方面，考虑到国际贸易法内容繁杂的特点，将该分支又作纵横切割为国际贸易交易法和国际贸易管制法两大部分。

在形式上，为强调国际经济法的实用价值、方便读者学以致用，在相关原理和知识展开前后特别引入了“法条线索”和“实例剖析”以作铺垫与呼应。

本书编写时，正值金融风暴横扫全球、国际经济格局再次发生重大调整之际；相应地，在国际经济法律制度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愈加凸显的同时，其制度本身也面临着越来越多的变革和挑战。

为此，本书编写人员虽倍觉责任重大，并力图反映国际经济法发展的最新动态，但也深感自身学识和精力之不足，文中错误及失当之处恐难避免，恳请读者指正。

<<国际经济法学>>

内容概要

《国际经济法学》从国际经济法的个性角度出发，对其基本原理、基础知识、主要内容、最新法律规则以及实践中常见法律问题予以系统介绍与阐释。

全书共七编三十一章。

在内容上，一方面，体系格局仍然遵循国际经济法的传统划分方式，即除总论外，按照国际经济关系的基本内容，将国际经济法划分为国际贸易、国际投资、国际货币金融、国际税收以及国际经济争端解决五大分支；另一方面，考虑到国际贸易法内容繁杂的特点，将该分支又作纵横切割为国际贸易交易法和国际贸易管制法两大部分。

<<国际经济法>>

书籍目录

第一篇 总论 第一章 国际经济法基本理论 第一节 国际经济法的概念和特征 第二节 国际经济法的体系 第三节 国际经济法的历史沿革 第二章 国际经济法的主体 第一节 自然人 第二节 法人 第三节 跨国公司 第四节 国家 第五节 国际组织 第三章 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第一节 经济主权原则 第二节 公平互利原则 第三节 国际合作以谋发展原则 第二篇 国际贸易交易法律制度 第四章 国际贸易交易法基本理论 第一节 国际贸易交易与国际贸易交易法 第二节 国际贸易交易法的渊源及其适用 第五章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法 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订立 第二节 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 第三节 违反合同及其补救 第四节 货物所有权及风险的转移 第六章 国际货物运输与保险法 第一节 国际货物运输法 第二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法 第七章 国际贸易支付法 第一节 支付工具及其法律制度 第二节 支付方式及其法律制度 第八章 国际技术贸易交易法 第一节 国际技术贸易 第二节 国际技术许可合同及其法律制度 第三节 国际特许经营合同及其法律制度 第四节 国际技术贸易的其他形式及其法律制度 第九章 国际服务贸易交易法 第一节 国际服务贸易 第二节 国际服务贸易壁垒和国际服务贸易法的渊源 第三篇 国际贸易管制法律制度 第十章 国际贸易管制法基本理论 第一节 国际贸易管制与国际贸易管制法 第二节 国际贸易管制法律制度的主要内容 第十一章 国际货物贸易管制法 第一节 WTO货物贸易管制法律制度 第二节 中国货物贸易管制法律制度 第十二章 国际技术贸易管制法 第一节 管制国际技术贸易的国际公约 第二节 中国国际技术贸易管制法律制度 第十三章 国际服务贸易管制法 第一节 WTO服务贸易管制法律制度 第二节 中国国际服务贸易管制法律制度 第四篇 国际投资法律制度 第十四章 国际投资法基本理论 第一节 国际投资概述 第二节 国际投资法的概念与体系 第十五章 国际投资的法律形式 第一节 国际投资法律形式的基本原理 第二节 国际投资的新设企业形式 第三节 国际投资的并购企业形式 第四节 国际投资的非企业形式 第十六章 外资法 第一节 外资法基本理论 第二节 外资准入条件 第三节 外资的待遇标准 第四节 对外资的保护和鼓励 第十七章 海外投资法 第一节 海外投资保险制度 第二节 中国海外投资法律制度 第十八章 国际投资条约 第一节 双边投资条约 第二节 区域性投资条约 第三节 多边投资条约 第五篇 国际金融法律制度 第十九章 国际金融法基本理论 第一节 国际金融法的概念和体系 第二节 国际金融法的渊源 第三节 国际金融法的研究方法 第二十章 国际货币法 第一节 国际货币法律问题概述 第二节 国际货币交易法律制度 第三节 国际货币监管法律制度 第四节 国际货币调控法律制度 第二十一章 国际间接融资法 第一节 国际间接融资主体法律制度 第二节 国际借贷法律制度 第三节 国际借贷担保制度 第二十二章 国际直接融资法 第一节 国际直接融资的工具 第二节 国际证券的发行和交易 第三节 国际证券监管 第六篇 国际税收法律制度 第二十三章 国际税法基本理论 第一节 国际税法的产生与发展 第二节 国际税法的原则和渊源 第二十四章 税收管辖权 第一节 税收管辖权的概念及类型 第二节 居民税收管辖权 第三节 地域税收管辖权 第二十五章 国际重复征税及其避免 第一节 国际重复征税产生的原因 第二节 避免重复征税的法律途径 第三节 国际税收抵免与饶让 第二十六章 国际避税及其法律规制 第一节 国际避税的性质 第二节 国际避税的主要方式 第三节 对国际避税的法律规制 第二十七章 国际税收协定 第一节 国际税收协定的发展和种类 第二节 国际税收协定范本的比较及评析 第三节 中国对外缔结国际税收协定的实践 第七篇 国际经济争端解决程序法律制度 第二十八章 国际经济争端解决程序法基本理论 第一节 国际经济争端的种类与特点 第二节 国际经济争端的解决途径 第二十九章 国际民商事诉讼法 第一节 国际民商事诉讼法概述 第二节 国际民商事诉讼管辖 第三节 外国人的诉讼地位 第四节 国际民商事诉讼中的司法协助 第五节 外国法院判决的承认与执行 第三十章 国际商事仲裁法 第一节 仲裁与国际商事仲裁 第二节 国际商事仲裁机构 第三节 国际商事仲裁协议 第四节 国际商事仲裁程序 第五节 外国仲裁裁决的承认和执行 第三十一章 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制度 第一节 WTO争端解决制度概述 第二节 WTO争端解决的管辖制度 第三节 WTO争端解决机构及其职能 第四节 WTO争端解决程序

章节摘录

插图：（二）影响国际经济法作为法律部门的界定因素我国理论界一般认为，法律部门是指根据一定的标准和原则，按照法律调整社会关系的不同领域和不同方法等所划分的同类法律规范的总和。

即以法律调整对象为主，辅之以法律调整方法作为法的部门的划分标准。

换言之，某一特定法律部门的质的规定性主要取决于其所调整的社会关系的性质。

这意味着，从性质上看，任何一个法律部门都与一定的社会关系相对应，特定社会关系的产生与发展，是生成某一特定法律部门并引起其发展变化的先决条件；从形式上看，某一特定法律部门是由遵循特定调整方法、调整同类社会关系的所有法律规范组合而成。

法律部门的这一标准也就决定了对法律部门进行界定的特定角度表现为对两个范围的确定：一是体现为特定调整对象的社会关系内容，二是代表着特定调整方法的法律规范构成。

两方面内容的完整结合就构成了法律部门的概念。

正如大家所熟知的那样，法学上在谈及某一特定法律部门之概念时，惯用“××法，是调整××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这一格式化的套语。

由此，国际经济法作为一个法律部门，其概念界定也必须通过对其所调整的特定社会关系范围和法律规范构成两个因素的确出来做出。

（三）国际经济法的定义国内外学者有关国际经济法定义的学说大致可归纳为狭义说和广义说两种。

狭义说认为，国际经济法是调整国际法主体（国家和国际组织）之间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总称，属于国际公法的分支部门。

根据这一学说，国际经济法的调整对象为国家之间、国家和国际组织之间、国际组织和国际组织之间的经济关系；其规范仅限于国际法规范，主要由双边经济条约和多边经济条约构成。

此种学说坚持传统法律部门的划分标准，恪守国际法与国内法之间的严格界限，因而将国际经济法限定于国际法的体系之中。

广义说认为，国际经济法是调整一切跨国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是一个独立的法律部门。

根据这一学说，国际经济法的调整对象为各类从事跨国经济活动的主体之间，既包括上述国际法主体之间，也包括作为国际民商事主体的私人（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之间以及他们与国际法主体之间的经济关系；其规范则兼具国际法规范和国内法规范。

此种学说打破了传统国际法体系与国内法体系之间的严格界限，以整个国际经济关系作为自己的调整对象；所有调整此类关系的法律规范都隶属于国际经济法部门；不考虑不同法律规范在调整手段上的差异，其调整方法是综合性的。

换言之，在广义说的语境下，国际经济法被概括为跨越国际法和国内法两大体系的独立的边缘性法律部门。

<<国际经济法学>>

编辑推荐

《国际经济法学》为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